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和严重误导，并对本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行年度财务报告由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行法人代表、董事长蓝礼华声明：本年度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本行行长刘志成声明：本年度报告中各项指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本行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会计部负责人丁伟宇声明：本年度报告中财务及监管指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本行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的依法运作情况和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当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一节 本行概况

一、本行基本信息

企业注册名称：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27047843259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669H333110001

工商注册登记成立日期：2005年8月10日

住 所：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五云镇新区仙都路 68 号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蓝礼华

注册资本：235330354 元人民币

二、经营范围

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人民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组织结构

1.根据本行章程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2.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本行内设综合办公室、纪检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业务管理部、金融市场部、零售金融部、财务会计部、内部审计部、科技信息部、安全保卫部、资产管理中心等部室。

3.本行下辖 1 家总行营业部，五云支行、仙都支行、东方支行、壶镇支行、新建支行、新碧支行、东渡支行、舒洪支行、科技支行、溶溪支行、大洋支行、溪东支行、七里支行共 13 家一级支行，分理处 22 家。

4.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在岗员工 344 人，其中正式员工 318 名，劳务派遣工 26 名。

第二节 经营概览

报告期末，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各项存款 189.72 亿元，年新增 37.99 亿元，增幅 25.03%；各项贷款 152.12 亿元，年新增 27.46 亿元，增幅 22.02%；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29 亿元，不良率 0.85%；实现营业总收入 8.9 亿元，同比增加 1.07 亿元，增幅 13.59%；利润总额 1.76 亿元，同比增加 0.15 亿元；净利润 1.32 亿元，同比增加 0.11 亿元。缴纳税金 7929 万元，较好地完成董事会上年度工作目标。

第三节 主要财务信息

一、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经营成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 215.29 亿元，负债总额 201.31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3.98 亿元，注册资本 2.35 亿元，每股收益 5.96 元。

2023 年度，本行营业总收入 8.91 亿元，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1.07 亿元；业务总支出 7.1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92

亿元；实现净利润 1.32 亿元，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0.11 亿元，增幅 9.05%。

二、风险抵补情况

（一）资本充足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23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90 亿元，总资本净额 18.51 亿元，加权风险资产 138.44 亿元，核心资本充足率 10.04%，资本充足率 13.37%。达到资本监管要求，简表如下：

序号	项目	余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139,278.26
2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23,535.23
3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448.72
4	盈余公积	12,941.31
5	一般风险准备	36,359.08
6	未分配利润	63,067.07
7	其他	1,926.85
8	门槛扣除项目：	
9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308.35
10	一级资本净额	138,969.91

（二）准备金充足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贷款余额为 152.12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1.29 亿元，贷款损失准备 6.54 亿元，贷款拨备率为 4.30%，符合《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1〕44 号）不低于 2.50%的监管要求；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为 508.31%，符合《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1〕44 号）不低于 150.00%的监管要求。

第四节 业务经营情况

一、存贷款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各项存款余额 189.72 亿元、贷款余额 152.12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加 37.99 亿元、27.46 亿元。各项存贷款余额情况如下：

（一）各项存款情况

23.吸收存款

	2023 年	2022 年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活期存款	2,850,326,698.51	2,385,583,846.92
单位定期存款	1,688,662,478.25	1,045,339,074.11
个人活期存款	485,412,717.36	474,155,181.50
个人定期存款	10,553,500,374.02	8,317,832,558.93
银行卡存款	3,100,455,409.33	2,638,329,264.42
财政性存款	239,501,322.16	292,254,797.46
保证金存款	54,482,124.65	20,301,203.34
合 计	18,972,341,124.28	15,173,795,926.68

（二）各项贷款情况

信贷资产 风险分类	合计	逾期天数				
		未逾期	0-90 天	91-180 天	181 天-1 年 (含 1 年)	1 年以上
正常	1,482,584.81	1,477,698.32	4,886.49			
关注	25,772.62	23,748.98	2,023.64			
次级	7,244.73	1334.47	1,346.89	2,359.52	2,203.85	
可疑	2,759.34	167.22	81.47	63.89	2,446.76	
损失	2,857.92		1.95	1.91	276.57	2,577.09

合计	1,521,219.42	1,502,948.99	8,340.44	2,425.32	4,927.18	2,577.09
----	--------------	--------------	----------	----------	----------	----------

二、资金业务情况

（一）业务流程的完善情况

1、内控制度制订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以及资金业务发展需要，本行制定修订了《缙云农商银行资金业务管理办法》《缙云农商银行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准入管理办法》《同业存单管理办法（试行）》《缙云农商银行债券借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缙云农商银行转贴现管理办法（试行）》《缙云农商银行二级资本债发行管理办法（试行）》《质押式调剂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缙云农商银行大额资金预报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资金运行的决策管理、部门分工、岗位设置、风险监控与限额、区域管理等规定，规范了债券交易、拆借、同业存款等融资行为，确保资金安全运作，提高资金运作综合效益，防范交易风险。

2、岗位职责设置情况

本行各项资金营运流程涵盖金融市场部、风险合规部、财务会计部、科技信息部和内部审计部。其中金融市场部为资金营运职能部门，风险合规部为资金营运的风险管理部门，财务会计部为资金业务的会计科目记账、风险拨备计提和资金清算结算部门，科技信息部为资金营运系统的支持部门，内部审计部为资金营运的后续监督部门。

3、分级审批流程设置情况

本行各项资金业务审批权限参照有权审批人授权额度

确定。各类审批权限金额的定义表述为当日单笔金额，即各审批节点只针对下级审批权限单笔业务进行审批。资金业务系统的清算工作由清算中心记账岗基于金融市场部提交的经有权人审批同意后的资金业务系统的业务审批单进行清算发起。

4、资金风险管控情况

本行对资金业务的操作和风险控制作了具体的规定，资金业务必须在本行授信范围内进行交易，禁止开展任何未设授信的资金交易。金融市场部会同清算中心做好本行日常资金余缺情况的测算，做好本行资金流动性日常管理，严控流动性风险，确保各项业务平稳运行；当本行资金业务的交易对手发生延期付款或出现财务危机等信用风险时，金融市场部应及时向本行领导提交详细报告，由本行领导决定采取相应的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当本行债券投资产品出现价格急剧下降或有可能导致重大损失的情况，金融市场部应及时向本行领导报告，在本行领导决策下，采取包括减持出售等措施控制风险；当资金业务出现操作风险时，金融市场部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并及时向本行领导报告，在合规的情况下尽可能减少损失。

（二）资金业务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本行资金业务总收益为 1.6 亿元，同比增加 0.21 亿元，增幅为 15.11%；资金业务总收益率为 3.37%，同比增加 26 个 BP，收益率全市农商系统第三；债券投资收益为 8335 万元，债券投资收益率为 4.42%，全省农商系统第四、

全市农商系统第一。

（三）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

1、债券交易业务

本行债券交易业务主要包括债券分销、现券买卖、债券回购等。债券分销是指本行作为分销认购人，经与债券承销商协商一致，按委托投标书进行投标，中标后根据分销协议书约定划付款项，同时在中央结算公司或上海清算所业务系统办理债券过户手续。

现券买卖交易只能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本币交易系统进行交易；交易机构进行债券投资需在债券托管机构开立结算账户，所投资债券必须登记在该账户名下。

债券回购交易是指本行与银行业金融机构、非银行金融机构进行的以债券为权利质押的一种短期资金融通业务。包括质押式回购和买断式回购，质押式回购期限最短为 1 天，最长为 365 天。买断式回购期限最短为 1 天，最长不得超过 365 天。回购到期应按照合同约定全额返还回购项下的资金或债券，不得以任何方式展期。

2、同业存款及存单业务

（1）同业存款业务

同业存款业务包括投融资性同业存款和结算性同业存款。非结算性同业存放（即投融资性同业存款）是指直接以获取利息收入或配套业务为目的的同业存款业务，由金融市场部负责管理；结算性同业存款包括以资金清算结算等（包括代理结算业务资金、承兑保证金、到期承兑资金）为目的

开展的同业存款，一般由各业务条线主动发起，由金融市场部集中统一管理。同融资性存放同业的币种、金额、期限、利率及计息方式由本行业务发起部门与交易对手协商、报有权审批人审批后确定。同融资性存放同业须与交易对手签订存放同业合同，并须按照本行合规审查流程进行审查。同业存放，是指同业及其金融机构存入款项，是指因支付清算和业务合作等的需要，由其他金融机构存放于本行的款项。

（2）同业存单业务

金融市场部为同业存单业务主管部门，负责拟定同业存单发行计划、监管联络及跨部门协调等工作。同业存单投资交易视同债券现券业务，通过银行间市场本币交易系统报价操作，前后台人员分别经过同业拆借中心、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培训并取得相关资格证书。同业存单发行流程为：每年年初确定当年同业存单发行计划，在提交有权人审批通过后，上报中国人民银行备案，在发行系统至少创建两个用户，分别负责发行条款的录入和复核，复核通过的发行条款需经同业拆借中心确认后生成发行要素公告，缙云农商银行实行发行日下一日（T+1日）缴款制度，后台人员于缴款日通过发行系统提交同业存单缴款确认。

针对本行目前开展的同业存单业务，制定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存单管理办法（试行）》，对同业存单的管理机构、业务管理、业务流程和、风险管理等做了明确规定。

本行已按照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浙江农信系统资金业务

管理指导意见（暂行）》（浙信联发[2018]33号）的要求进行资金业务管控，不存在对农信系统外主体评级低于 AA+ 的同业存单进行投资。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授信业务等交易，均按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2023 年末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笔交易金额在 1850.85 万元（资本净额的 1%）以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

企业名称	关联人	关联关系	交易合同金额	交易余额	担保方式	五级分类	关联方在授信中所占资本净额比重
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	丁泽林	非执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2,100.00	2,300.00	组合担保	关注	1.24
			200.00				
浙江奕坤工贸有限公司	丁泽林	非执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4,366.63	4,366.63	票据贴现	关注	2.36
浙江大中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田纪青	社会监事控制在企业	2,000.00	3,300.00	普通保证	关注	1.78
			2,500.00				
合 计				9,966.63			5.38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办理期末交易余额在 9254.26 万元（资本净额的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2. 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非员工董事（含近亲属）及其控制企业贷款交易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全部关联方表内外授信

净额中，关联法人 6 户，交易余额 5,325.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2.88%，均为贷款余额。

企业名称	关联人	关联关系	交易余额	担保方式	五级分类	关联方在授信中所占资本净额比重
缙云县项帅家庭农场	项帅	非职工监事控制的企业	200.00	普通保证	关注	0.16
			95.00	抵押	关注	
缙云县众发包装有限公司	田伟杰	非职工监事控制的企业	600.00	抵押	关注	0.43
			200.00	普通保证	关注	
浙江众发实业有限公司	田伟杰	非职工监事控制的企业	1,000.00	普通保证	关注	0.54
丽水雅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陶五云	非执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1,000.00	抵押	正常	0.54
浙江一石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沈立松	非执行董事控制的企业	756.00	普通保证	关注	0.89
			900.00	抵押	关注	
缙云县东方镇李青建材店	李华	关联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127.00	组合担保	关注	0.31
			447.00	抵押	关注	
合计			5,325.00			2.88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全部关联方表内外授信净额中，关联自然人 52 户，交易余额 3,100.58 万元，占资本净额 1.68%。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员工的贷款利率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贷款利率的情况。

四、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一）小微企业信贷投放情况

围绕“一县一策”方案及“双招双引”战略，加大民营经济支持力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共支持小微企业贷款 1438 户，首贷户 414 户，贷款余额 99.45 亿元，年新增 27.66 亿元，增幅 38.53%，其中制造业贷款 39.16 亿元，年新增 9.71 亿元，制造业贷款总量、增量均居全县第一；支持个体工商户贷款 7496 户，贷款金额 32.82 亿元；持续推进“连

续贷+灵活贷”，余额达 88.38 亿元。深化与农商数科和县城投公司合作，共同开发房票数字服务系统，签发全省首张电子房票；大力推进智慧生活场景搭建，全年新上线智慧医疗项目 1 个、智慧商超项目 1 个、智慧社区 1 个；积极服务域外商会，目前，共支持域外商会会员 400 余户、金额 3.2 亿元，服务覆盖 10 个省级行政区域，全面助力“地瓜经济”发展。

（二）加强小微金融服务机制建设

缙云农商银行科技支行是全市首家科技支行，位于丽缙智能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是丽缙高新技术产业园相配套的金融服务网点。科技支行配备 1 名行长、1 名副行长和 4 名客户经理，为丽缙智能制造小微企业园金融顾问，并成立服务专班。

第五节 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已形成了一套符合经营管理实际的管理制度体系，已初步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机制，明确了风险管理组织层级、各部室职能、风险管理的原则、目标任务、组织体系，从政策法律、授权、授信、资本充足与损失准备等多方面对各类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的管理和控制提出了基本要求，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较好。

一、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

2023 年度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职能部门均有效履行了制度规定的相关职责，流动性管理水平有所提升。各项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及监测指标基本处于安全区间。在流动

性风险可控状态下实现了资金使用率较佳的态势。

（一）内控制度及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目前本行已建立与流动性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完善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进一步明确了各职能部门的相关职责：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监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职责；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缙云农商银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合规风险部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管理部门；财务会计部是资产负债管理部门和流动资金经营管理部门，负责全行日常流动性风险的头寸管理和调度、大额资金进出情况，并以合理的成本迅速增加负债或变现资产获得足够的货币资金；业务管理部负责合理安排贷款期限结构，控制中长期贷款比例，提高信贷资产的质量和流动性；金融市场部负责按照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具体方案，负责银行间市场流动性情况走势分析和预测；审计等相关职能部门，是流动性风险管理监督部门，承担流动性管理第三道防线职责，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监督工作；网点（及全体员工）根据本行要求对大额现金管理进行及时报备、报告，全体员工积极配合完成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工作等。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1、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情况

风险合规部根据全行流动性风险偏好，建立并不断完善适时预警和刚性控制相结合的限额指标，经与相关部门沟通

确认后，提交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高级管理层审定后，提交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各业务管理部门应在全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体系下执行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各项要求。

2、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2023 年度，缙云农商银行根据金融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定期报告《流动性比例监测表》、《流动性期限缺口统计表》、《存贷款明细报表》、《人民币备付率报表》等有关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统计表。缙云农商银行根据自身风险偏好设置 8 项流动性风险偏好值，指标均符合监管部门要求，部分指标较监管要求严格。

根据 2023 年末财务数据和指标分析显示，缙云农商银行的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率、核心负债依存度及存贷款比例（按调整后存贷款口径计算）均达到监管标准，流动性状况较为良好。流动性风险主要监管指标如下：

指 标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变动	法定值或 监管底线	预警方向	容忍值	预警值
流动性比例	60.06%	66.73%	-9.99%	≥25%	<	25%	30%
流动性缺口率(90 天)	18.56%	59.48%	-68.80%		<	-10%	0%
核心负债依存度	79.66%	84.31%	-5.52%	≥60%	<	60%	63%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42.19%	287.92%	-15.88%		<	100%	105%

3、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应急管理情况

2023 年度，缙云农商银行按照《缙云农村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缙农商银发〔2022〕223 号）相关规定分别开展法人口径的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出具了流动性压力测试报告，根据压力测试结果提出了相应的管理建议：

建议继续控制同业业务缺口，新增业务尽量做到期限匹配。同时做好同业业务对手的开拓和维护，力争在市场资金面紧张的情况下多渠道融入资金；加强存款的管理和维护，减少月末冲高现象。

二、信用风险管理状况

信用风险又称违约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即受信人不能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而使授信人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发生偏离的可能性，它是金融风险的主要类型。信用风险管理，指的是针对交易对手、借款人或债券发行人具有违约“可能性”所产生的风险进行管理。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包括：贷款、资金业务（含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企业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等）、应收款项、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52.12 亿元，年新增 27.46 亿元，增幅 22.02%。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29 亿元，不良率 0.85%，较年初下降 0.02 个百分点。制造业，农、林、牧、渔业及批发和零售业是本行信贷投入最为集中的行业，贷款投向占比 66.04%。前十大户单一客户用信余额 7.26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39.23%，最大一家贷款客户缙云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年末授信余额 11,000.00 万元（均系贷款余额 11,00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5.94%，在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标准值 $\leq 10\%$ 范围内。前十大户集团客户授信额度总计 99,418.70 万元，占资本净额 185,085.22 万元的比

例为 53.7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户集团客户用信余额 77,402.88 万元（其中：贷款余额 73,036.25 万元，票据贴现 4,366.63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41.82%。

最大一家集团授信客户浙江莲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总计 15,00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8.1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客户授信余额 14,500.00 万元（均为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7.83%，在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标准值 $\leq 15\%$ 范围内。

针对信用风险，本行制订了市场准入、放款审核、信贷退出、风险预警、不良资产处置等五项机制来应对风险。市场准入机制包括客户评级、分类和准入审批机制以及授信申请准入的分级审批。放款审核机制包括放款前审核机制、放款后的监督。信贷退出机制下，本行依据客户、行业及市场状况，对存量授信定期进行风险重估，对存在风险隐患的制订相应措施，并视情况实施退出，从而实现对全行信贷结构的调整。本行通过对信贷资产持续监测，监控本行整体信贷运行质量状况，并及时提出相应的风险预警和处置建议。不良资产处置机制是指本行对不良资产处置流程予以标准化、合法化的同时，建立不良资产处置的考核机制及不良贷款问责机制。

三、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主要包括内部

欺诈，外部欺诈，雇用合同以及工作状况带来的风险事件，客户、产品以及商业行为引起的风险事件，有形资产的损失，经营中断和系统出错，涉及执行、交割以及交易过程管理的风险事件等方面。

2023 年，本行依据《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第十七条规定，以岗位轮岗、强制休假及培训、风险排查、内部审计、应急管理演练等为抓手，通过内部审计稽核、条线检查等手段，开展了案件风险专项排查、重点业务专项检查、强化操作风险培训等操作风险防控措施，并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操作风险的检查和防控措施到位，防风险能力得到一定的提高。2023 年度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

四、市场风险

本行 2023 年度市场风险管理相关职能部门均有效履行了制度规定的相关职责，目前市场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但随着我国利率市场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及金融市场整体形势变化，多种隐性风险仍需时刻警惕，尤其是存贷款业务利差、债券投资的收益以及利率敏感性缺口带来的不确定性导致的影响较大。

本行根据国家金融方针政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缙云农商银行章程的有关规定先后制定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缙农商银发〔2019〕74 号）《缙云农商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缙农商银发〔2022〕40 号）等有关市场风险管理的制度，上述制度

明确了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确保缙云农商银行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对市场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负责监督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高级管理层是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的执行主体，对董事会负责，实行统分结合、条线主管、职责清晰、相互制衡的市场风险管理协同机制，明确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明确了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明确了市场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外部审计的监督体系。

2023 年度，本行主要通过利用 1104 报表管理系统中涉及到市场风险管理的模块来汇集数据，市场风险监管指标的监测和计算等工作主要依靠人工完成，管理信息系统尚需进一步优化和完善，逐步实现“每日计算各个设定期限的现金流入、流出及缺口；按时计算市场风险监管和监测指标，并根据需要加大监测频率，支持市场风险限额控制；支持对大额资金流动的实时监控；支持对优质流动性资产价值和构成的监测”等功能。市场风险主要监管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2023 年度风险偏好值				2023 年末 实际值
	预警方式	目标值	预警值	容忍值	
同业市场负债依存度	>	18	19	20	2.23
资金业务总资产与各项贷款的比例	>	50	52	55	37.15
资金业务运营杠杆倍数%	>	118	119	120	108.62
对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风 险暴露比例	>	24.5	24.8	25	22.25

五、声誉风险

本行声誉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分为董事会、高级管理

层、声誉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各支行、分理处四个层级。董事会是缙云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者，负责银行声誉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制定与缙云农商银行战略目标一致且适用于银行的声誉风险管理政策，监控全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声誉风险监测采取多种渠道、动态监测。主要通过营业网点公开投诉电话、总行纪检办公室受理客户来访、人力资源部对员工行为优劣考评、办公室关注收集声誉信息(包括文件、档案、信件、电视、广播、报刊、网络媒体等信息)，其他部门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对声誉风险进行监测。办公室于每季末收集声誉风险各职能部门的监测结果，出具季度舆情研判报告，结合当季主要舆情，梳理声誉风险和声誉事件的发生因素，对下一季度舆情形势进行研判。按照《银行业舆情分级分类报告指导意见》的要求，建立舆情和声誉事件报告制度。

六、合规风险

（一）内控制度及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合规风险，是指本行未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为健全本行合规风险防控体系，使银行及员工遵守相关的法律、规则、准则，促进依法合规经营，根据《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浙江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合规风险管理指导意见》和《浙江省农村合作金融系统合规政策》，并结合本行实际制定合规政策，综合考虑合规风险与信用风险、法

律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其他风险的关联性，确保各项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合规管理遵循统一领导、部门协调、分层负责、分层控制、全员参与的原则。

（二）合规管理的组织体系

1、本行合规管理工作由高级管理层统一负责，实行高级管理层主要领导或授权分管领导负责制，接受董事会、监事会及外部审计、监管部门等指导、监督。

2、合规管理部门负责人对高级管理层负责，领导部门员工尽职尽责工作。

3、合规管理的组织架构与本行的管理体制架构相匹配，与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相适应，并确保合规管理部门的独立性。

4、本行合规管理的组织体系为：设立合规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支行（含总行营业部）、分理处至少设立一位合规联络员。总行由一名高层成员全面负责协调合规风险管理，并确保合规联络员的合规职责与其所承担的其他职责之间不产生利益冲突。

（三）合规风险的报告路线

1、为及时有效地掌握合规风险，确保合规信息安全畅通，本行建立重大情况的快速报告机制和对违规举报的工作机制。

2、合规报告分为定期报告和不定期报告；各合规人员需向本部门负责人及合规管理部门执行同时报告。

3、缙云农商银行采取条线式为主、矩阵式为辅的报告

路线。

第六节 公司治理

本行建立了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权利、责任和议事规则，确保各方独立运作、有效制衡。

报告期间，本行遵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各利益相关者特别是董监事的作用，确保本行合规、文件、持续发展，为股东赢取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缙云农商银行股本由法人股和自然人股组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股东 1433 名，共有股份 23,533.0354 万股，其中：法人股东 49 名，股权余额 8,707.8082 万股，持股比例 37.0025%；社会自然人股东 1170 名，股权余额 10,796.5330 万股，持股比例 45.8782%；职工自然人股东 213 名，股权余额 4,028.6942 万股，持股比例 17.1193%。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为蓝礼华。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公司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如下：

序号	企业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股金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	丁泽林	1,177.2573	5.00%
2	浙江大中医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田纪青	1,177.2573	5.00%
3	缙云县爱立特工贸有限公司	丁继中	1,177.2573	5.00%

2023 年，本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无持股变化情况。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一）股东大会职责

- 1.制定、修改本行章程；
- 2.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 3.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
- 4.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
- 5.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
- 6.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7.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8.按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9.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 10.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提出的议案；
- 11.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收购和处置事项，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2.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

混合资本债券作出决议；

13.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14.审议批准支持“三农”发展和确定农业贷款比例的决议；

15.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有关报酬事项；

16.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7.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公司法及本条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不得授予董事会、其他机构或者个人行使。

（二）股东大会主要情况

2023 年度本行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共审议并通过了 7 项决议，听取 8 个报告，会议程序和通过的决议符合本行章程规定。具体如下：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 点 30 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东大会在缙云农商银行 10 楼会议室准时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 220797001 股，占总股本的 96.64%，共代表 96.64%的表决权，故符合法律和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蓝礼华主持。

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了大会提名的计票人、监票人、唱票人工作人员的名单。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代理人)对下列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计，并当场进行了表决，由现场工作

人员统计后公布表决结果。

会议以赞成 220797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决算情况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变更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议案》《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章程的议案》《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承办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议案》。会议以赞成 218543463 股，占实到代表总投票权数的 98.98%，反对 2253538 股，占实到代表总投票权 1.02%，弃权 0 股，占实到代表总投票权数的 0%，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会议还听取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股权管理评估报告》《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践行社会责任报告》《缙云农商银行 2022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执行情况及 2023 年“三农”业务战略发展规划》8 个报告。

浙江民晖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全程参加会议的召开、议程和表决的过程，并全程对会议召开、议程和表决过程依法进行监督和见证，确定会议合法真实、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 3.制订本行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4.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并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
- 5.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 6.制订本行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制订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 8.制订本行的重大收购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
- 10.选举产生董事长,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授予行长、副行长和财务、审计、合规部门负责人的授权范围;
- 11.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股东大会权限范围外的本行利润分配方案、重大贷款、对外投资、重大财务事项、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资本补充方案、重大股权变动、财务重组、数据治理等事项;
- 12.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13.批准本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14.制订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 15.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 16.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7.决定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18.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 19.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

责；

20.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

21.听取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22.制定本行关于支农支小发展的战略及工作方案，监督高级管理层对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落实情况；

23.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4.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5.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权利。

（二）董事会成员构成及简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会成员组成，蓝礼华、刘志成、丁智理、陈颖秋、丁泽林、丁继中、陶五云、沈立松、曹慧群、阙伟东、应瑞卿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兰先锋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蓝礼华，男，1976 年 6 月出生，畲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8 年 7 月参加工作。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执行；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应由本行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参加了历次董事会会议，恪尽职守，全面履行了董事长应尽的职责。

刘志成，男，1974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 年 6 月参加工作。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

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全面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参加了6次董事会会议，因参加省行会议请假一次。恪尽职守，严格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深入研究农商银行发展策略，注重维护本行、客户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履行了执行董事的职责。

丁智理，男，1971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4年8月参加工作。2017年8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参加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具有系统的理论知识，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较高的综合素质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较好地完成分管工作，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陈颖秋，女，1985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07年7月参加工作。2021年9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较好地履行了董事会授予的职责，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坚决执行上级部署的决策和规划，为全行的发展出谋划策，使业务经营得到了健康、有效、较快的发展。

丁泽林，男，1962年8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和高级工程师。1980年入伍后参加工作，现任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本行经营

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丁继中，男，1968年5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1995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县爱立特工贸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沈立松，男，1965年4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1983年10月入伍后参加工作，现任浙江一石装璜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诚信勤勉，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陶五云，男，1968年4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1983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浙江雅仕寝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市人大代表，县政协委员。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曹慧群，女，1972年3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2020年2月参加工作，曾任丽水市金达矿业有限公司会计主管，现已退休。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董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阙伟东，男，1973年8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1992年08月参加工作，现任浙江缙云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应瑞卿，男，1966年08月出生，汉族，党员，中专学历，1987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县鼎轩堂中医诊所法人代表，2021年3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3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会议通过了35项决议。会议程序和内容符合章程规定，董事会合法有效地履行了法律以及章程赋予的职责。

（2）董事会各职能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7个专门委员会各自开展了相应的工作，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共召开会议80次，研究105项议题。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兰先锋，男，1971年3月出生，畲族，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二级律师职称（副高级，享受市政府高级人才津贴），

1992 年参加工作，现任浙江大猷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17 年 8 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行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业务规则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的規定，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不在本行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本行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独立董事已获得金融监管部门的任职资格核准。

2023 年度，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独立董事认真参加了本行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期间，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会议材料涵盖发展战略、经营管理、风险管理等各个方面，以此深入了解公司的制度建设、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等内容。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充分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参加各类调研活动，拓宽了解缙云农商银行的信息渠道，及时了解本行的经营管理和风险情况，保障本行规范运作、稳健发展，切实维护本行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2. 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 3.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 4.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 5.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 6.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 7.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8.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 9.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管理和活动;
- 10.对本行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审计方面的相关信息;
- 11.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 12.其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由 9 名监事会成员组成,赵易蒙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丁业进、王巧友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田纪青、李斌胜、田伟杰、姚顺森、项帅、胡德亮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赵易蒙,男,1974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4 年 10 月参加工作。现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2017 年 8 月担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长。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综合管理能力，较好地行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职权，履行了监事会授予的职责，维护本行的整体利益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坚决执行上级部署的决策和规划，为全行的发展出谋划策，使业务经营得到了健康、有效、较快地发展。

丁业进，男，1975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1996年12月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农商行纪检办公室主任。2021年3月担任本行监事。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诚信勤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职责。

王巧友，男，1973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中级。1994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科员。2021年3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具备较强的工作能力、作风严谨、务实敬业、廉洁自律、关心员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职责。

田纪青，男，1966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文化程度EMBA。1990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县田氏伤科医院院长。县政协委员。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李斌胜，男，1985年3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2007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浙江锯力煌锯床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7年8月任本行监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胡德亮，男，1963年5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县政协委员。1991年参加工作，现任浙江得力机床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项 帅，男，1974年12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1988年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县葡萄协会会长。2017年8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田伟杰，男，1971年2月出生，汉族，中专学历，助理会计师。1994年9月参加工作，现任任浙江众发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姚顺森，男，1973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专学历。1992年10月参加工作。现任缙云县新碧街道新康村党委书记。2021年3月任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本行利益。

（二）监事会运行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正式会议，会议听取了《缙云农商银行经营管理层 2022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缙云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缙云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综合发展计划》、《缙云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缙云农商银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等事项。会议程序和内容符合章程规定，监事会合法有效地履行了法律以及章程赋予的职责。

七、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构成

刘志成，男，1974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1995 年 6 月参加工作。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全面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制订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执行董事会的决议，组织和领导本行的日常管理，保证本行的经营管理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实现稳健、快速发展，全面履行了执行董事和行长的职责。

丁智理，男，1971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具有系统的理论知识，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较高的综合素质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较好地完成分管工作，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陈颖秋，女，1985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

科学历。2007年7月参加工作。2021年9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较好地履行了董事会授予的职责，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坚决执行上级部署的决策和规划，为全行的发展出谋划策，使业务经营得到了健康、有效、较快地发展。

丁伟宇，男，1976年9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资格。1994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本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具有系统的理论知识，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较高的综合素质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

丁海波：男，198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资格。2009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本行内部审计部总经理，具有系统的理论知识，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较高的综合素质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

朱晓峰，男，1972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行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具有专业的知识技能和较强的风险管控能力，具备履行职务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管理能力。

（二）高级管理层职责及履职情况

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实行行长负责制，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负责组织领导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紧扣外部形势变化和全行发展需要，牢牢坚守“本土”战略定位，全面树立“从严治行、合规经营”理念，积极行使职能，全力抓好存款业务，审慎发展贷款业务，努力开拓中间业务，切实防范信贷风险，多策降低经营成本，健全内控体系建设，加强信息科技工作，培育先进企业文化，基本实现了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全年目标任务并确保安全运营。

八、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的结构和权限

本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考核办法和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激励方案的建议。人力资源部负责拟定职工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方案，负责实施薪酬管理方面的各项决议。

2.薪酬制度、年度薪酬体系及薪酬结构

我行制定《薪酬管理办法》《员工等级考评方案》《等级行考评方案》《绩效考评管理办法》《职能部室绩效考评方案》等制度，建立了覆盖全网点、全员的等级评定体系；2023年，我行制定《缙云农商银行2023年度岗位目标绩效薪酬实施方案》，确定各岗位年度目标总绩效薪酬，优化绩效薪酬考核体系；制定薪酬改革方案，完成部室、支行等级评定工作和员工等级评定工作。落实绩效合约管理，明确岗位职责，完善考核标准，层层签订绩效合同。与外部咨询公司开展合作，优化薪酬体系，建立薪级薪档，充分发挥绩效“指挥棒”作用。

我行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固定薪酬占比原则上不超过当年实际支付薪酬总额的30%。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和股东监事在本行仅领取固定津贴；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内部董事和职工监事不领取任何津贴，按照其在本行的管理任职领取员工薪酬。

2023年薪酬总额8080.32万元，其中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总额为388.94万元。

3.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薪酬管理坚持“责权利”相结合原则。薪酬总额根据当年员工总量、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风险控制等因素并结合上年薪酬总额情况确定。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等风险控制指标未达到监管部门要求的，薪酬总额和人均绩效薪酬不得超过上年水平直至下浮。

员工业绩表现与其为单位创造的效益、经营业绩等紧密挂钩。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并兼顾提高效益与控制风险的关系，防止因片面追求短期效益而增大长期经营风险，努力提高风险防范的意识、能力和水平。

4.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制定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付薪酬管理办法》。延期支付薪酬由本行人力资源部门管理，按人设立台账，专户存储，统一管理，涉及延期支付人数一共为164人，涉及人员为管理干部序列、风险经理、客户经理、资金业务岗等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

本行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 50%；中层正副职、助理、分理处主任、会计主管、风险经理、客户经理、资金业务岗等岗位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40%。

2023 年我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金额为 3772886.32 元，延期支付薪酬返回金额为 1220882.49 元，2023 年末延期支付薪酬余额为 21431831.05 元。

九、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部门设置情况。本行设有综合办公室、纪检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业务管理部、金融市场部、零售金融部、财务会计部、内部审计部、科技信息部、安全保卫部、资产管理中心 12 个部室。

2.分支机构设置情况本行下辖 1 家总行营业部，五云支行、仙都支行、东方支行、壶镇支行、新建支行、新碧支行、东渡支行、舒洪支行、科技支行、溶溪支行、大洋支行、溪东支行、七里支行共 13 家一级支行，分理处 22 家。

十、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3 年度本行公司治理基本健全，报告期内，本行通过自查以及监管检查表明，不存在公司治理评估“重大事项调降评级情形”。对于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已基本完成整改，个别未完成整改问题正在积极推动整改过程中。后续本行将持续认真学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不断优化公司治理运作机制与流程，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十一、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

十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暂无

十三、股东股权、股权变动情况

（一）股东数量和股权结构

缙云农商银行股本由法人股和自然人股组成，全部资本划分为等额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股东 1433 名，共有股份 23,533.0354 万股，其中企业法人股东 49 户，持有股份 8,707.8082 万股，占比 37.0025%，社会自然人股东 1171 户，持有股份 10,796.533 万股，占比 45.8782%，职工自然股东 213 户，持有股份 4,028.6942 万股，占比 17.1193%。

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金额 7070.6436 万元，占比 30.04%；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金额 1300.0991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5.53%。单个法人股东持股比例符合《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股权管理情况

2023 年度，为规范股权管理，维护银行及股东权益，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客户合法利益，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本行制定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缙农商银发[2022]52 号），对基本规定、股东股权管理、增资扩股管理、股权质押管理、股权变更管理、股权证管理和股权信息管理等方面都进行了规范。由董事会承担股权事务管理的最终责任。

本行法人股东及职工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均达到监管机构及章程规定，未发现股东存在作为主要股东参股商业银行的数量超过 2 家或控股商业银行的情况。

2023 年度，本行发生股权转让 17 笔，涉及股权 177.3678 万股，其中：法人股权转让给法人 1 笔，涉及股权 29.1772 万股；社会自然人股权转让给职工自然人 4 笔，涉及股权 41.5909 万股；社会自然人股权转让给社会自然人 12 笔，涉及股权 106.5997 万股。上述股权变更手续规范，经审计抽查未发现 2023 年股权转让的受让人存在采用委托资金、债务资金及其他非自有资金入股，股东频繁变更股权等情况。

（三）前十大户法人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企业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股金数额（万元）		期末持股 比例
			期初	期末	
1	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	丁泽林	1,142.9683	1,177.2573	5.00%
2	浙江大中医集团有限公司	田纪青	1,142.9683	1,177.2573	5.00%
3	缙云县爱立特工贸有限公司	丁继中	1,142.9683	1,177.2573	5.00%
4	浙江雅仕寝品有限公司	楼静雅	836.2243	861.3110	3.66%
5	浙江海科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朱兰周	836.2243	861.3110	3.66%
6	浙江众发实业有限公司	田逸农	479.5519	493.9385	2.10%
7	浙江宇星实业有限公司	汪官成	464.5691	478.5062	2.03%
8	浙江省缙云县仪表件厂	丁月贞	360.3243	371.1340	1.58%
9	浙江锯力煌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斌胜	241.3495	248.5900	1.06%
10	浙江得力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蒋惠忠	217.5544	224.0810	0.95%
合 计			6,864.70	7070.6436	30.04%

（四）前十大社会自然人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行内任职情况	股金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丁继中	社会自然人股	296.0610	1.26%
2	柯雪锋	社会自然人股	132.1727	0.56%
3	祝伟华	社会自然人股	121.6690	0.52%
4	卢子春	社会自然人股	120.7940	0.51%
5	陈晔	社会自然人股	120.7940	0.51%
6	刘日东	职工自然人股	108.1891	0.46%
7	田耀飞	社会自然人股	107.3634	0.46%
8	柯温雪	社会自然人股	98.3855	0.42%
9	卢新雄	社会自然人股	98.3854	0.42%
10	朱玉方	职工自然人股	96.2850	0.41%
合计			1,300.0991	5.53%

第七节 前景展望

2024 年主要经营目标：

- 1.各项存款计划新增 20 亿元，年末达到 210 亿元；
- 2.贷款余额新增 18 亿元，年末达到 170 亿元；
- 3.在国家经济、金融政策不出现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全年计划实现利润总额 1.8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06 万元；
- 4.个人贷款户数新增 200 户，小微企业贷款户数新增 150 户，制造业贷款新增 4 亿元，涉农贷款与小微企业贷款新增 16.5 亿元。
- 5.2024 年计划增加中间业务收入 90 万元，增幅 16%，达 664 万元。
- 6.计划新增收单活跃商户新增 300 户，社保卡新增 5000 张，信用卡新增 500 户，财富客户数新增 400 户。

7.实际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2%以内，力争控制在 1%以内。

8.确保全年无重大案件、重大责任事故发生。

第八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任浙江浙经天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承担本行 2023 年度会计年报审计工作。

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重大托管、承包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事项。按照监管部门要求，本行未发现前十大法人股东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存在质押、托管情况。

2.重大担保事项。报告期内，本行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担保事项。

3.重大现金管理或委托贷款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先进资产管理事项或委托贷款事项。

三、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2023 年度无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发生。

四、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情况

2023 年无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情况。

五、主要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现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份。

六、2023 年度获奖情况

- 1.全省第八轮安全评估工作成效突出集体
- 2.丽水市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攻坚工作表现突出集体
嘉奖
- 3.2023 年度丽水市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创新劳动竞赛三等奖
- 4.2023 年丽水市老年人金融服务示范点
- 5.2023 年度丽水市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优秀
- 6.丽水银行业民营经济（小微）金融服务先进单位
- 7.缙云县金融机构考核结果一等奖

七、审计报告

详见附件。

附件一：《缙云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附件二：缙云农商银行会计报表

- 1.《缙云农商银行利润表》
- 2.《缙云农商银行资产负债表》
- 3.《缙云农商银行现金流量表》
- 4.《缙云农商银行所有者权益权益变动表》